

近年来，比特币、以太币、泰达币等虚拟货币交易炒作活动盛行。但要注意，根据我国现阶段的金融监管政策，虚拟货币并非法律保护的合法财产，也不具备可强制执行性。因此，投资虚拟货币风险大，甚至可能涉嫌赌博、诈骗、洗钱等违法犯罪活动，广大市民群众应警惕虚拟货币的“暴富陷阱”。



### 问题一 什么是虚拟货币？

虚拟货币是一种特定的虚拟商品。按照我国现行政策规定，虚拟货币不属于法定货币，不具有与法定货币等同的法律地位，不具有法偿性与强制性等货币属性，不应且不能作为货币在市场上流通使用。

### 问题二 投资买卖虚拟货币合法吗？

虚拟货币相关业务活动，包括兑换、作为中央对手方买卖虚拟货币等都涉嫌非法金融活动，一律严格禁止。境外虚拟货币交易所通过互联网向我国境内居民提供服务同样属于非法金融活动。投资虚拟货币不受法律保护。

### 问题三 虚拟货币投资有什么危害？

虚拟货币投资交易在我国属于非法金融活动，所谓平台其实是后台可以由犯罪分子自由操控的假平台。虚构交易、操纵价格、“断网”跑路等时有发生，除开虚拟货币投资的高风险性，还有不法分子以提供虚拟货币增值服务为理由，进行非法集资、传销、诈骗、洗钱等活动。《反电信网络诈骗法》于2022年12月1日正式施行，

新规定禁止帮助他人通过虚拟货币交易洗钱等为电信网络犯罪活动提供支持的行为。

问题四 常见的虚拟货币骗局有哪些？

传统电信诈骗类。对方谎称交易平台诱导用户下载钓鱼链接，套取受害人账户信息，盗取账户资金。

虚拟货币非法集资类。对方打着区块链的旗号通过虚假的交易平台，发行虚假的虚拟货币或空气项目，以此募集投资人的钱财，项目方通过币值管理收割用户，或者换成黑客盗币卷走用户资产。

虚拟货币传销类。传销骗术万变不离其宗，不外乎三大典型特征：一是入门费，投资者需通过交纳费用取得加入资格；二是拉人头，传销参与者的收益来源于其所发展的下线成员交纳的费用；三是复式计酬，以直接或间接发展人员的数量作为依据给付报酬。

拒绝“高收益、高回报”！广大市民群众要保持理性投资观念，选择合法投资渠道，对任何宣称超高收益的投资理财项目一定要保持戒备心，牢记天上不会掉馅饼！

文/广州日报·新花城记者：章程 通讯员：汕头法宣

图/广州日报·新花城记者：莫伟浓

广州日报·新花城编辑：叶碧君